

民航学院关于规范投稿、发表论文的通知

根据学校“关于规范投稿、发表论文的通知（2024年1月29日）”“关于建立郑州航院学术期刊预警制度的通知（2024年1月30日）”以及《民航学院科研管理办法（试行）》（院〔2023〕20号），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将有关规定公布如下：

一、凡以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或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民航学院为论文署名单位投稿的学术论文，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国科技论文在线学术监督管理办法》《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等法律法规。

二、请所有论文投稿人严格遵守相关要求，自投稿至发表阶段自觉自查，并接受学院学术期刊管理及工作小组检查。小组组成如下：

组长：李广春

副组长：佘庆民

组员：谢晓芳、石英、张志宏、程玉芳

学术期刊管理及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学院学科与研究生培养办公室。

三、论文投稿签名确认流程及相关要求如下：

1. 作者署名应按照论文研究工作中的实际贡献进行排序，所有署名作者必须签署作者投稿及论文发表承诺书（附件），要求所有作者本人签名，不得代签。

2. 论文通讯作者投稿时须使用学校邮箱，切勿一稿多投，不得采用私人邮箱或通信方式进行投稿。

3. 所有作者应严格遵守基本的科研伦理规范。论文内容须确保

其真实性，坚决杜绝抄袭、剽窃、侵占他人研究成果的行为。同时，不得编造研究过程、伪造或篡改研究数据、资料、文件、注释、图表、结论、检测报告或用户使用报告。对于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法、数据等，无论是否已经发表，都应明确标注来源。

4. 发表论文涉及所有实验数据需妥善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3年，以备学术检查。

5. 论文发表后需及时在学校科研管理系统中进行登记。登记时，须填写附件一式两份，由学院院长签字盖章后，论文作者将附件扫描件在学校科研管理系统中上传，纸质版交至学术期刊管理及工作小组办公室审核、存档。学院科研秘书负责对学术期刊论文的发表进行审核，特别要审核所有作者是否署名确认、投稿过程是否使用学校邮箱，每月底将汇总的备案材料向学院学术期刊管理及工作小组通报，并统一提交至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备案。

四、所有论文不得投稿预警期刊。郑州航院学术期刊预警制度中确定的预警范围包括中科院发布的《国际期刊预警名单》和学校发布的学术期刊论文高风险出版机构名单。

五、对进入中科院当年度发布预警期刊名单的论文，自中科院公布期刊预警名单之日起；对进入学校学术期刊论文高风险出版机构名单的论文，自学校公布名单之日起，不予报销论文发表的相关费用，不纳入学校科研业绩统计，在各类评审评价中不予认可。

六、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学科与研究生培养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作者投稿及论文发表承诺书

本人 _____ 作为第一作者撰写题目为
《 _____ 》论文，所有作者依次
为 _____，投稿于
《 _____ 》期刊，并于 _____ 年 _____ 月发表。

本人承诺：

1、该篇论文为首次发表内容，未曾投往其他期刊，且该篇论文不涉及国家机密，不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文责由作者自负。

2、该篇论文为本人查阅相关文献，进行分析研究，独立撰写而成的；论文内容不包含其他人或机构已经撰写发表过的研究成果；论文中所有实验、数据和有关材料均是真实的。

第一作者签字：

通讯作者签字：

其他作者签字：

年 月 日

院部负责人（签字）：

（公章）